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债券代码：128081

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在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天健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顺利完成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工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市场价格、以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天健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陈瑛瑛，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5 家以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姜冬烽，202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彭卓，201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5 家以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年度审计费用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提请股东大

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及审计工作量来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